

证券代码：600711

证券简称：盛屯矿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115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屯矿业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以通讯传真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董事七名，会议由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、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，已完成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,690,111,036 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6,901,110.36 元。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进行调整。调整后，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 3.88 元/股调整为 3.87 元/股。

董事陈东、张振鹏、周贤锦、翁雄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3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回避表决 4 票。

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4 日